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一七年八月

目录

二〇一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
议案三: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议案四:关于审议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8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17 年 8 月 24 日上午 10:00 时

网络投票：2017 年 8 月 24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联航路 1188 号 33 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总经理 韦利东先生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

四、会议议程：

（一）会议开始

-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董事会秘书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

（二）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四）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3、股东投票表决，计票人回收《表决票》，监票人监票，计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六）宣布现场会议休会，计票

（七）监票人宣读计票结果

（八）出席会议律师对股东大会会议程序及议案表决结果发表意见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与会董事签署会议文件

（十）会议主持人宣布闭会

议案一：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采用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方式，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8.77万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6,667.00万股的4.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7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泛微网络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泛微网络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议案二：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制定，为保证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泛微网络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议案三：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2017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9) 授权董事会按照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

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议案四: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各位股东:

泛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如下:

一、总体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晨志	董事/副总经理	7.37	2.55%	0.11%
熊学武	董事	6.00	2.08%	0.09%
隋清	副总经理	5.43	1.88%	0.08%
周军锋	董事	5.00	1.73%	0.07%
杨国生	副总经理	5.00	1.73%	0.07%
胡波	副总经理	5.00	1.73%	0.07%
金戈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	1.04%	0.04%
包小娟	董事/财务总监	3.00	1.04%	0.04%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188人)		248.97	86.22%	3.73%
合计(196人)		288.77	100.00%	4.33%

二、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陈驰	中层管理人员	95	张建	其他员工
2	李勤	中层管理人员	96	何悦钦	其他员工

3	贺庆龙	中层管理人员	97	梁鸿斌	其他员工
4	潘锋	其他员工	98	程东勇	其他员工
5	汪洋	核心业务人员	99	陈凯	其他员工
6	王干弟	核心业务人员	100	肖微	其他员工
7	鞠涛	中层管理人员	101	张海华	其他员工
8	王谏	中层管理人员	102	高垚荔	其他员工
9	刘继新	核心业务人员	103	戴西波	其他员工
10	李红波	其他员工	104	卢文融	其他员工
11	李宁	其他员工	105	潘彤	其他员工
12	肖宏亮	核心业务人员	106	颜杰	其他员工
13	李春阳	核心业务人员	107	董雷	其他员工
14	汤磊	核心业务人员	108	王维	其他员工
15	康渊炎	核心技术人员	109	范士楹	其他员工
16	蔡苒	中层管理人员	110	方刚	其他员工
17	邓果成	其他员工	111	殷康露	其他员工
18	王金永	核心技术人员	112	陈典	其他员工
19	孙祥	核心业务人员	113	关玲	其他员工
20	陈文建	核心技术人员	114	常程	核心技术人员
21	郭小辉	核心技术人员	115	鲍建	其他员工
22	陈梧盛	其他员工	116	孟连磊	其他员工
23	沙鹏	其他员工	117	许杨	核心技术人员
24	何前锋	核心技术人员	118	马骥	其他员工
25	严玥宸	中层管理人员	119	王俊权	中层管理人员
26	郑电敏	其他员工	120	杜鹏	其他员工
27	曾东平	其他员工	121	李明	其他员工
28	白力	其他员工	122	毛世玉	其他员工
29	余楠	其他员工	123	任冬丽	其他员工
30	余海群	其他员工	124	胡玲玲	其他员工
31	闵辉	其他员工	125	段德峰	其他员工
32	戴宇	其他员工	126	王亮	其他员工
33	张凯	其他员工	127	陈德超	其他员工

34	朱洪磊	其他员工	128	王旭	其他员工
35	李哲	其他员工	129	王煜皓	其他员工
36	翁志海	其他员工	130	陈敬照	其他员工
37	王家煌	核心技术人员	131	高再雄	其他员工
38	陆世权	其他员工	132	厉江波	其他员工
39	吕照雷	其他员工	133	张理祯	其他员工
40	杨前文	其他员工	134	刘超	其他员工
41	林守赞	其他员工	135	谢志雄	其他员工
42	连铎烨	其他员工	136	郑伟明	其他员工
43	李允	其他员工	137	谌东	其他员工
44	赵悦悦	核心业务人员	138	龚星	其他员工
45	耿学举	其他员工	139	李海涛	其他员工
46	武士来	其他员工	140	刘峰	其他员工
47	王成才	核心技术人员	141	宋峰	其他员工
48	蔡志军	核心技术人员	142	桂菲蓝	其他员工
49	段厚来	其他员工	143	马俊	中层管理人员
50	王征	其他员工	144	宋彦阳	其他员工
51	杨文秀	其他员工	145	景新涛	其他员工
52	徐如晶	核心技术人员	146	李芹	其他员工
53	曾小燕	其他员工	147	丁燕	其他员工
54	范清源	其他员工	148	陈刚	其他员工
55	冯志宏	其他员工	149	顾飞	其他员工
56	李焕静	其他员工	150	李朋屹	其他员工
57	崔莹	其他员工	151	任建舟	其他员工
58	肖荣娟	其他员工	152	董敬福	其他员工
59	展璐芸	其他员工	153	林汉松	其他员工
60	方登锋	其他员工	154	费繁	其他员工
61	刘志刚	其他员工	155	于博文	其他员工
62	李旭俊	中层管理人员	156	陈翔	其他员工
63	戴颖丰	核心技术人员	157	巫明君	其他员工
64	黄宝	核心技术人员	158	邓帮元	其他员工

65	肖灵	其他员工	159	杨俏英	其他员工
66	杨晓	其他员工	160	冯拥兵	其他员工
67	郑轶	其他员工	161	张国营	其他员工
68	吴贵飞	其他员工	162	沈福友	其他员工
69	金玮	其他员工	163	吴树清	其他员工
70	何海燕	其他员工	164	范林青	其他员工
71	黄要兵	其他员工	165	张后开	其他员工
72	曹斌	其他员工	166	邹鑫	其他员工
73	叶希	其他员工	167	朱孝成	其他员工
74	王磊	其他员工	168	毛永强	其他员工
75	丁大炜	其他员工	169	张逊良	其他员工
76	王剑	其他员工	170	刘艳	其他员工
77	方观生	其他员工	171	刘晓丹	其他员工
78	柏有云	其他员工	172	柳炉	其他员工
79	罗燕	其他员工	173	张昀宇	其他员工
80	李季	其他员工	174	吕尚纯	其他员工
81	徐加祥	其他员工	175	陈国胜	其他员工
82	方烨良	其他员工	176	焦晓飞	其他员工
83	丁坤宇	核心技术人员	177	李兆坤	其他员工
84	李迎新	核心技术人员	178	王刚	其他员工
85	王宇静	核心技术人员	179	刘晓治	其他员工
86	罗威	核心技术人员	180	潘峙斌	其他员工
87	柳亮兴	中层管理人员	181	兰苏茹	其他员工
88	王玉梅	其他员工	182	杨虹	其他员工
89	马勇	其他员工	183	刘知之	其他员工
90	韦波	其他员工	184	徐岚	其他员工
91	孙殿军	其他员工	185	孙美丽	其他员工
92	徐海	其他员工	186	蒋晋	其他员工
93	张鹏	其他员工	187	刘海峰	其他员工
94	吴斌	其他员工	188	魏邦平	其他员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1 日